

守牢民警执法“生命线”

——成安县公安局执法规范化建设纪实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韩志强

2022年对于成安县公安局来说可谓是丰收之年——5月25日,在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被表彰为全国优秀公安局;前不久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这也是他们连续第二次获此殊荣。一直以来,成安县公安局大力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在全省率先建成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一站式”执法办案工作经验被全省、全市推广,连续18年保持执法质量考评全省、全市优秀。“执法质量是公安工作第一生命线,是牵动整个公安工作的‘牛鼻子’。因此,我们始终坚持‘严’字当头,抓创新、强规范、精管理、求实效,切实提高了执法质量和执法公信力,促进了全局整体工作提档进位。”提起加强法制工作带来的“甜头”,成安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霍志刚颇有心得。

党委工程 高位推进法制工作

走进整洁、庄重的成安县公安局机关,一楼宽敞的大厅里,东西两边各有一块巨大的显示屏,东边屏幕上显示的是该局11月份单位执法绩效考评排名表,环安大队、柏寺营派出所、经开区派出所等所队按照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列,表中考评项目数据一目了然;西边大屏上,以视频形式不停地播放着各办案单位在执法过程中暴露出来的具体问题,不仅指出办案过程存在的问题,还说明应该如何改正。由此经过的民警辅警都会停下脚步,不自主地看上几眼。“上班先看自己单位的排名,再看晾晒的执法瑕疵,广大民警时时都有一种规范执法的紧迫感。”驻足在大屏前的刑警大队一中队中队长刘卫平说。

“我局将法制工作作为‘党委工程’和‘一把手工程’,成立了局主要领导担任主任的执法管理委员会和法制监督委员会,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高位运行。”成安县公安局主管法制工作的副局长赵潇潇介绍,围绕提升办案质量,他们建立了公检法联合会商机制、创新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机制、重大疑难



图为该局开展送教下基层活动,教官向民警讲解如何正确规范处理警情。(资料图片)

案件会审机制,制定了执法工作奖惩办法,并依托案管中心,对各项执法活动进行即时、全程、系统的监督管理。

“法制大队在审核一起派出所办理的交通事故中,发现未按照省公安厅规范要求时限内上传出警视频,存在突出问题……意见:以后及时上传。杜绝以后再出现类似情况,严格按照省公安厅要求规范办理。”采访中,赵潇潇给记者展示了一份前不久该局法制监督委员会制发的一份督办函。“每份督办函都以局长名义下发,向被督办人提出对执法瑕疵的整改意见”,赵潇潇说,除了督办函,法制大队还不定期下发执法监督意见书,对办案单位存在的立案超期、取证不及时等执法方面的问题提出监督意见,并限期整改,确保将民警各项执法活动都纳入规范化轨道。

学法练兵 提升民警执法素养

“判断题:违法嫌疑人不讲真实姓名、住址,身份不明,在作出行政处罚前必须查明身份信息。答案:错误。参考《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规定,‘违法嫌疑人不讲真实姓名、住址,身份不明,但只要违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可以按其自报的姓名、贴附照片作出处理决定,并在相关法律文书中注明。’这是‘成

安公安法制交流平台’微信公众号上11月28日‘每日一题’的内容。

在微信上搜索,就可以找到“成安公安法制交流平台”。法制大队依托该平台每日发布最新法律法规、常用知识要点、热点知识评析,让民警随时随地可以通过手机进行学习。”‘每日一题’的做法我们已经坚持了8年,试题紧贴民警日常办案,目的就是通过‘涓涓细流’,对全体民警辅警执法素养的提升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该局法制大队大队长刘正国说。

“正国,我们这儿有个开车撞人的应该怎么处罚?”“正国,我们这儿有个小孩,15周岁了,在学校门口跟学生要零花钱,能处理不?”……接受采访时,刘正国不时被手机来电打断,各单位在办案中遇到拿不准的法律问题都会随时向他请教,他也知无不言。刘正国说,县公安局对于基层民警辅警的培训不遗余力。局里建立了法制大队业务骨干与各所队包联制度,24小时提供咨询服务,并定期深入基层一线执法单位开展“教科书式”执法辅导;通过专题讲座、现场座谈等方式,开展执法教育培训;结合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精细设计课程、编制内容,组织开展法制实战练兵;针对重大敏感复杂案件,法制部门主动提前介入,全程参与案件办理、精确指导法律适用,保障案件顺利移诉;开展防范

电信诈骗、执法记录仪使用、刑事证据提取、常见执法突出问题等专题培训和专家培训,组织民警旁听庭审……通过各项学习培训,全局民警通过中高级以上执法资格考试的比例达98.5%,10人通过了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考评机制 打造规范执法新引擎

近年来,成安县公安局坚持以考评促执法,采取日考评、实时考评、月排名的方式,对全局所有案件进行全程考评推动。由法制部门对前一天接处警及受案情况进行考评,每日进行网上晾晒;在案件审核时进行现场考评,重点考评接处警、案件受理及调查取证是否及时全面、程序是否合法,考评结果以月为单位,在全局排名通报,予以奖惩。

“我们局历来重视法制监督考评工作,法制民警对办案单位从接处警开始的每个办案环节实时监督,及时提醒,甚至通过晾晒,让办案有瑕疵的单位红脸、出汗,以后不再犯同样的错误。对于别的单位而言,则可以引以为戒。”该局民警翟瑞杰在每次考评中都成绩优秀,前不久被调整为刑警大队重案中队中队长,他对全局的法制建设深有感触。

发生在前两天的一件事,令他印象深刻。局里月考评结果刚进行公示,他就找到法制大队,说有一条考评意见,考评人员提错了,要求将这条考评意见去掉。这条意见是说他们中队“询问证人的地点不符合要求”,他解释说当时证人出差,在宾馆居住,办案民警在宾馆进行询问并无不妥。考评人员向他解释,询问证人如果没有在法律规定的地点进行,就应当在询问笔录中体现出来。听了专业的解释,他欣然接受了法制大队的考评意见,并表示通过这种方式,使自己对法律条款的记忆更加深刻。

“全局每个月必有考试,当场打分,成绩报局长和局领导班子成员,作为评先评优、立功受奖的依据,成绩连续靠后的,则会受到全局通报批评、约谈。通过这些方式,培养民警规范执法习惯,有力调动了全局民警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霍志刚说。

八旬老人步履蹒跚上街 交警热心帮助温暖人心

河北法制报讯 (吕少卿)近日,保定交警路遇一名80多岁独自出门买老花镜的老人,热心为其提供帮助,让老人倍感温暖。

当日,保定市公安交警支队二大队交警黄洋在五四路与长城大街交叉口执勤时,发现一位满头白发的老人正在缓缓横穿马路。眼看红灯就要亮起,老人明显腿脚不便,仍在马路上缓慢前行,交警黄洋赶紧跑过去搀扶老人。

经询问得知,老人要到附近一家眼镜店买老花镜,黄洋一路搀扶老人过去后,却发现店门没开,按门口张贴的告示与对方取得联系后,得知店主已搬迁。老人顿时着急起来,不知该如何是好。

据了解,老人已82岁,独居,家中也没有亲属,如果没有老花镜,生活上有诸多不便。为解决老人的困难,黄洋和同事刘炜将其扶上警车,驾车带着老人沿途寻找,终于找到了一家眼镜店。

由于老人腿脚不便,二人便让老人留在车上,了解其眼镜度数后,到店里为老人选了几副眼镜试戴,确定合适后,交警帮其支付了费用,随后驾驶警车将其安全送回家中。

一路上,老人坚持要把眼镜费用还给交警,被黄洋笑着拒绝。老人对此很是感动:“太感谢了,今天我遇上好人了!”

将老人安顿好后,二人才放心地回到工作岗位。

香河持续开展无牌无证 电动三轮车综合治理

河北法制报讯 (张嫚青)无牌无证电动三轮车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以来,香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与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联合开展的综合治理工作,已收到明显效果。

针对城区道路实际情况和电动三轮车出行规律,他们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巡逻、高峰与平峰交叉检查等相结合的方式,严查电动三轮车无牌无证、违法载人、逆向行驶、闯红灯、违法停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违法行为。

与此同时,民警深入村街、社区和人流密集地,结合今年以来各地涉及电动三轮车交通事故案例、近期交通安全情况,引导

群众不驾驶无牌无证电动三轮车上路行驶。截至目前,共张贴宣传治理通告5000份,发放宣传资料9000余份,制作宣传展板20块。此外,还借助“两微一抖”宣传平台,大力宣传驾乘无牌无证电动三轮车的严重危害,曝光典型事故案例,提醒群众安全驾驶。已通过县局新媒体矩阵发布政策解读、宣传提示类信息68篇,制作发布相关短视频16个,着力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同时,他们安排专人线上线下为群众答疑解惑。针对群众反映的电动三轮车注册登记问题,工作人员及时为群众讲解注册登记条件和流程,全面做好群众的服务保障工作。

晋州交警组织线上 交通安全宣传传课

河北法制报讯 (李春涛)12月14日,晋州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以“知危险会避险”冬季交通安全宣传为主题,采取“互联网+教育”的模式,组织学生及家长线上观看了由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制作的交通安全云课堂。宣传民警通过微信群将交通安全云课堂视频转发给学校负责人,再依托老师转发到各班级群里,组织学生及家长共同观看学习。该

视频针对学生在交通出行中存在的安全隐患,重点围绕文明行车、文明行走、安全出行等内容有针对性地进行了讲解,让学生们从小养成良好的交通安全意识。此次线上交通安全宣传课号召学生发挥“小手拉大手”作用,将课堂上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带给身边人,起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良好宣传效果。

司机走神 车辆侧翻

高速交警提醒:集中注意力,谨慎驾驶

河北法制报讯 (田晓彤)12月11日下午,邢衡高速衡水南绕城支线转邢台方向弯道内,一辆拉运U型钢的重型半挂牵引车侧翻在路上,幸无人员伤亡。经高速交警冀州大队民警现场调查,事故原因是司机驾驶时分了神。

当日,该大队民警接到报警赶到现场,发现事故车辆车头扎进公路边沟内,车身侧翻毁坏严重,牵引车尾部搭在路肩上高高翘起,占据了右侧车道,所拉货物U型钢散落到沟内。民警立即进行现场安全预警,并报告大队采取临时交通管控措施,协助清障单位实施现场清障。

在现场询问时,驾驶员赵某称事故是车辆爆胎引起的,并称这段路自己经常跑,熟悉路况,即使

在限速匝道内车速也达到80km/h,并满不在乎地称超速很“正常”。民警在现场勘查完毕后,发现事故并非由于爆胎所致,遂再次询问赵某。赵某承认:其自认为对路况较熟,行至此处弯道时非但未减速,还点了一根烟,就在一刹那,车辆失控撞坏护栏,冲上高速公路导致侧翻。所幸自己系了安全带,而且拉载的U型钢并未前倾砸向驾驶室,否则就会有生命危险了。

高速交警提示:高速公路弯道、出入口匝道等处,历来是交通事故易发多发路段,行驶至此类路段时,务必要提前降低车速,集中注意力,谨慎驾驶,密切注意路面及周围车辆情况,规避行车风险,防止发生事故。



12月18日,沧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辖区客运公司,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夯实客运交通安全管理。图为交警正在检查运输企业的安全记录。

李树帅 摄

张家口公安把户政工作办到群众心坎上

今年已为569名无户口人员圆了“户口梦”

河北法制报讯 (田春雷)“没有民警的帮助,我们这辈子也联系不上姐姐了。”时隔30年,马某军再次见到姐姐马某琼,激动得热泪盈眶。今年以来,张家口市公安局人口管理支队紧紧围绕“亲民、爱民、为民”,从每一件小事出发,打造更高水平、更暖人心的基层民生警务,让群众在户政业务办理中体会到实实在在的获得感。截至目前,该局已为569人圆了“户口梦”。

马某琼是四川省广元市人,30年前因家庭贫困外出打工,经朋友

介绍,嫁到蔚县某村王某家,无户口的她多年未能与家人联系。得知这一情况后,张家口市公安局人口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自今年2月21日起,全市公安户政部门开展集中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专项行动,各区县公安机关广泛宣传发动,每个户籍窗口、户政大厅、村委会、社区全部张贴“无户口人员”登记小程序海报,桥东、桥西、崇礼、张北等地还通过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专项行动,并向社会公布户籍窗口咨询电话。

县与其相认,并接其回家见父母、补办户口。

据该局人口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自今年2月21日起,全市公安户政部门开展集中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专项行动,各区县公安机关广泛宣传发动,每个户籍窗口、户政大厅、村委会、社区全部张贴“无户口人员”登记小程序海报,桥东、桥西、崇礼、张北等地还通过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专项行动,并向社会公布户籍窗口咨询电话。

截至目前,全市通过摸排,共登记解决无户口人员569人。一系列扎实有效的举措,使长期困扰无户口人员及家庭的适龄儿童无法入学、老年人无法享受社会福利保障、无法在正规医院就医等难题得以彻底解决。

此外,通过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专项行动,该市还发现了一些涉拐线索,除已办结的案件外,均已移交刑侦部门进一步侦查。全市人口管理部门共协助各办案单位破获打拐案件11起。